

证券代码：874903

证券简称：鸿生材料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福建鸿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福建省福清市城头镇元城路 2 号 公司三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宝平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(以下简称“《治理规则》”)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福建鸿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800.01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8 人，董事陈佳俊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鸿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已有的章程进行了修订、补充及完善，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800.1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8.01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何宝平、钟彬彬、何艳红、何艳霞、何鑫强、福建鸿景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鸿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》

福建鸿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9 日